

说起智能合约，很多不了解的投资者可能会以为它就是一种智能的电子合同，其实它在法律意义上与普通的合同是完全不同的。智能合约其实是一个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概念，它是一种能够自治自理的计算机协议，并且这一套协议还具有自我执行以及自我验证的属性。如果大家从技术的角度来看的话，智能合约其实就是一段事先就被规定好逻辑和条款的计算机代码，它提供了通用的用户接口。还有很多投资者不知道这个智能合约被提出的时间，下面就让小编带大家来了解一下。

三分钟了解智能合约被提出的时间智能合约英文名称Smart Contract，90年代由跨领域法律学者尼克·萨博(Nick

Szabo)博士首次提出，几乎与互联网同龄。但由于缺少可信的执行环境，智能合约并没有被应用到实际生活中，然而由于区块链的诞生他开始重新走入人们视野，并逐步开始得到重视和应用。不同于法律意义上的合约概念，区块链领域的合约表达的是可以“自治自理”的计算机协议，这套协议具有自我执行、自我验证的属性。如果完全从技术角度来看，智能合约等价于一段事先就被规定好逻辑和条款的计算机代码被激活运行的状态，同时，智能合约也提供了通用的用户接口，用户可以通过接口与用户交互。从定义中我们可以得知，智能合约由多个协议组成，这些协议包含了用户接口，能表达用户的承诺，它可以安全有效地确定公共网络上的关系。换句话说，智能合约是一个由计算机处理、可执行合约条款的交易协议，其总体目标是满足协议既定的条件，例如支付、抵押、保密协议。这可以降低合约欺诈造成的损失，降低仲裁和强制执行所产生的成本以及其他的交易成本。智能合约的发展介绍萨博提出的是智能合约的概念，以及我们举的例子，都是广义的智能合约概念。智能合约具有多种实践形式，而在区块链领域所说的智能合约概念，我们其实是指Blockchain-based这种形式。在萨博的智能合约概念中提到了开放式网络，而我们知道开放式网络的基本要求就是拜占庭容错，通过前面文章的讲解我们知道，区块链天然具有拜占庭容错特性。所以如果在区块链上实践智能合约这个概念，两者会非常契合，天造地设。首先实践了智能合约这一概念的是比特币，比特币脚本(bitcoin

script)包含了5种标准交易脚本，这些脚本的功能不仅仅提供了普通单人支付的情况，它还提供了多方共同签名支付的脚本，叫做多重签名支付，多重签名支付可以看成是萨博语义下的智能合约。除了比特币，将智能合约这个概念发扬光大的区块链项目就是以太坊了，2013年底以太坊的创始人Vitalik发布了白皮书《以太坊：下一代智能合约和去中心化应用平台》，并一直致力于将以太坊打造成最佳智能合约平台，所以说比特币引领区块链，以太坊复活智能合约。希望通过上面这篇文章，大家能够三分钟了解智能合约被提出的时间。对于智能合约，很多投资者会认为它是一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其实这是对智能合约的一个很大的误解，其实智能合约只是程序里的一段代码，它的执行完全是按照交易双方之间的协议进行的，并没有任何法律的约束力，并且它只能够在区块链的网络中存在，并不是真正意义上

的合同。还有一些投资者认为智能合约是完全自治的，其实并非如此，智能合约只能够在收到交易或消息时执行。